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8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下午在福清市上迳镇工业区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前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到会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庆堂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25年4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等刊登于2025年4月30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

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

（一）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战略规划，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授权安排

为践行上市公司常态化现金分红机制，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拟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下述利润分配条件下决定 2025 年中期（包含半年度、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实施：（1）公司当期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董事会评估当期经营情况及未来可持续发展所需资金后认为资金充裕，当期适合进行现金分红；（2）当期内现金分红金额累计不超过当期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和业务履约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和业务履约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联委员属于利益相关方回避了本议案表决，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一）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关联董事艾春香先生、汤新华先生、江兴龙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关联董事陈庆堂先生、陈加成先生、曾丽莉女士、邱金谋先生、叶松青先生、郑昕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关联董事陈庆堂先生、陈加成先生、邱金谋先生、叶松青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董事曾丽莉女士、邱金谋先生、叶松青先生、郑昕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本议案，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董事曾丽莉女士、邱金谋先生、叶松青先生、郑昕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本议案，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关于注销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十四、听取了《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二十五、听取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